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17-011

公司债代码：112247

公司债简称：15华东债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江东项目二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华东医药江东一期投资项目以全资子公司华东医药（杭州）百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令公司”）为投资主体，主要用于发酵冬虫夏草菌粉的扩产，项目实际总投资额约为 8 亿元，已于 2016 年 6 月份全面建成、通过 GMP 认证并按期投产，可满足未来几年公司百令系列产品的市场需求。在一期项目顺利投产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公司已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前进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开发区”）达成进一步用地协议，拟在紧邻江东项目一期的东面，征地 223 亩土地用于建设江东项目二期，计划总投资额为 22.5 亿元。

上述投资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八届六次董事会审议，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共 9 名，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江东项目二期投资金额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及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投资主体

本项目仍将由全资子公司——百令公司，即江东项目一期的投资主体来负责实施，本公司已于 2016 年完成了对百令公司的增资，百令公司现注册资本 10 亿元。

2、项目主要内容

江东项目二期拟将建设阿卡波糖原料药及制剂、多肽类糖尿病药物、超级抗生素、中药提取和制剂产品、出口制剂产品等生产基地及中试研发平台等及配套的仓储系统、动力公用系统、环保系统、质检研发中心、办公行政中心，预算总投资额为22.5亿元。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固体口服制剂产能40亿片（粒）/年、阿卡波糖原料药产能100T以上/年、中药提取产能110T/年、中药制剂产能6500万袋/年和670万支/年，以及其他多个高价值原料药满足企业内部供货和国际市场开拓所需的产能，包括部分预留场地的原料药和制剂产能。

项目投产后完整的运营年度，预计可实现年平均销售额约40亿元，预计可实现年平均利润总额约4.45亿元。

3、项目投资周期

江东项目二期经过前期各项准备工作，计划于 2017 年下半年正

式开工建设，预计将于 2021 年投产。

4、项目资金筹措

项目二期投资所需资金由百令公司自筹，一是利用企业自有资金，二是根据项目进度并结合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

三、江东项目二期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及核心下属子公司中美华东生产厂区位于杭州城北祥符桥，产能已基本处于饱和状态，部分产品已无法满足销售需求。并且未来五年公司将主要在抗肿瘤、心血管、超级抗生素、基因工程多肽类和中药产品等领域报批生产较多新产品，因此在祥符桥厂区生产布局已经处于饱和的状态下，需要寻找新的场地来布局未来报批成功的新产品的生产。与此同时，由于杭州主城区的发展，厂区已处于商住区包围之中，大大增加了环保压力，造成公司新增的诸多原料药新产品，无法在现有祥符桥厂区布局生产，也急需在祥符桥厂区之外寻找新的生产场地。

2、根据公司到 2025 年的整体发展目标，结合未来的产品结构调整、新产品生产布局以及祥符桥厂区面临搬迁的情况，公司已经在被列入浙江省生物医药产业示范基地的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前进工业园区投资建设了江东项目一期。江东项目二期继续在该园区布局，并紧邻江东项目一期地块，有利于整体生产管理，也非常适合公司中长期发展需要。

3、通过在开发区投资建设江东二期项目，项目完全达产后，进

入正常经营期，为顺利实现公司到 2025 年实现两个百亿目标以及接轨国际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保证公司整体规划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

4、本项目预算投资额为 22.5 亿元，建设期为 5 年，项目建设期间平均每年超过 4 亿元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带来一定的压力；此外，项目建成后，新增的固定资产投资将对后续经营年度形成较大金额的折旧和摊销，总体上将使产品的生产成本有所提高。但从长远来看，随着本项目的建成投产，项目规划布局产品投入市场，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将进一步增强。

5、考虑到江东项目二期投资大，实施周期长，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将根据新产品研发报批进度和市场变化情况，通过场地预留和厂房预留等方式进行分步投资，必要时对投资方案进行适当的调整，尽可能控制项目投资风险。

四、决策程序及后续主要事项

鉴于本项目涉及投资额较大，公司前期已就该项目与董事会成员进行了沟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江东项目二期投资涉及金额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目前已与开发区基本达成约 223 亩土地的用地协议，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抓紧项目的各项设计、政府审批及施工准备工作，尽快开工建设。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关于投资建设江东项目二期的决议；
- 2、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投资建设江东项目二期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9日